

股票代號：8088

品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財務報表

(內含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三季

公司名稱：品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5段460號9樓

公司電話：02-26318809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核閱報告	3
肆、個別資產負債表	4
伍、個別綜合損益表	5
陸、個別權益變動表	6
柒、個別現金流量表	7
捌、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8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適用	8 ~ 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7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 19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9 ~ 34
七、關係人交易	34 ~ 35
八、質押之資產	3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6
十二、其他	36 ~ 4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43 ~ 45
十四、部門資訊	46

品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品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之個別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個別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個別權益變動表及個別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個別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個別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個別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此 致

品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許坤錫



會計師：劉克宜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 51636 號

中 華 民 國 一〇 四 年 十 一 月 十 一 日

品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04年9月30日	%	103年12月31日	%	103年9月30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4年9月30日	%	103年12月31日	%	103年9月30日	%
1X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148,147	14.30	\$218,894	19.00	\$64,566	5.23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20,000	1.93	\$100,000	8.68	\$230,000	18.62
1150	應收票據		8	-	-	-	-	-	2150	應付票據		2,627	0.25	3,278	0.28	2,655	0.2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93,137	18.64	150,104	13.03	244,322	19.78	2170	應付帳款		41,913	4.04	13,836	1.20	22,995	1.86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七	31,023	2.99	32,881	2.85	32,040	2.59	2200	其他應付款		56,597	5.46	57,713	5.01	51,867	4.20
1200	其他應收款		5,083	0.49	7,738	0.67	9,418	0.76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2,601	0.26	9,376	0.81	840	0.07
130X	存貨	六(四)	128,645	12.42	223,053	19.36	348,173	28.18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407	1.30	17,763	1.55	16,919	1.37
1410	預付款項		30,686	2.96	17,141	1.49	26,383	2.14	21XX	小計		137,145	13.24	201,966	17.53	325,276	26.3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0,667	5.85	60,383	5.25	56,496	4.57	25XX	非流動負債							
11XX	小計		597,396	57.65	710,194	61.65	781,398	63.25	2540	長期借款	六(八)	44,108	4.26	54,249	4.71	56,706	4.5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790	0.08	737	0.06	1,132	0.09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353	0.31	3,474	0.31	3,893	0.31
									25XX	小計		48,251	4.65	58,460	5.08	61,731	4.99
									2XXX	負債合計		185,396	17.89	260,426	22.61	387,007	31.32
15XX	非流動資產								31XX	權益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13,223	1.28	26,436	2.29	25,946	2.10	3100	股本	六(十一)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381,662	36.83	404,167	35.08	412,524	33.39	3110	普通股股本		578,595	55.84	578,595	50.22	578,595	46.83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	4,063	0.39	4,588	0.40	4,866	0.39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176,769	17.06	176,769	15.34	176,769	14.3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529	0.24	2,223	0.19	2,816	0.23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三)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311	3.61	4,410	0.39	7,844	0.6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8,235	3.69	27,991	2.43	27,991	2.27
15XX	小計		438,788	42.35	441,824	38.35	453,996	36.7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76	0.01	76	0.01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64,958	6.27	102,717	8.92	60,002	4.86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四)	(7,769)	(0.75)	5,444	0.47	4,954	0.40
									3XXX	權益總計		850,788	82.11	891,592	77.39	848,387	68.68
1XXX	資產總計		\$1,036,184	100.00	\$1,152,018	100.00	\$1,235,394	100.00	2-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036,184	100.00	\$1,152,018	100.00	\$1,235,394	100.00

請參閱後附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品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4年第三季	%	103年第三季	%	104年前三季	%	103年前三季	%
4000	營業收入		\$559,059	100.00	\$864,380	100.00	\$1,486,684	100.00	\$2,297,563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508,564)	(90.97)	(815,696)	(94.37)	(1,359,529)	(91.45)	(2,160,934)	(94.05)
5900	營業毛利		50,495	9.03	48,684	5.63	127,155	8.55	136,629	5.95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0,495	9.03	48,684	5.63	127,155	8.55	136,629	5.95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6,714)	(1.20)	(7,894)	(0.91)	(21,408)	(1.44)	(25,909)	(1.13)
6200	管理費用		(12,129)	(2.17)	(11,577)	(1.34)	(33,538)	(2.26)	(34,749)	(1.5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583)	(0.82)	(4,018)	(0.46)	(14,564)	(0.97)	(13,874)	(0.60)
6000	小 計		(23,426)	(4.19)	(23,489)	(2.72)	(69,510)	(4.67)	(74,532)	(3.24)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	-	(221)	(0.02)	-	-	9	(0.01)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27,069	4.84	24,974	2.89	57,645	3.88	62,106	2.7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264	0.05	197	0.02	1,175	0.08	773	0.0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27,058	4.84	8,666	1.00	21,271	1.43	11,714	0.51
7050	財務成本		(592)	(0.11)	(969)	(0.11)	(1,828)	(0.13)	(2,007)	(0.0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6,730	4.78	7,894	0.91	20,618	1.38	10,480	0.46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53,799	9.62	32,868	3.80	78,263	5.26	72,586	3.16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十八)	(9,145)	(1.63)	(5,285)	(0.61)	(13,305)	(0.89)	(12,584)	(0.55)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44,654	7.99	27,583	3.19	64,958	4.37	60,002	2.61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44,654	7.99	27,583	3.19	64,958	4.37	60,002	2.6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十四)	(8,208)	(1.47)	6,256	0.72	(13,213)	(0.89)	5,030	0.2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208)	(1.47)	6,256	0.72	(13,213)	(0.89)	5,030	0.2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446	6.52	33,839	3.91	51,745	3.48	65,032	2.83
	每股盈餘(元)：	六(十九)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0.77		\$0.48		\$1.12		\$1.04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0.77		\$0.48		\$1.12		\$1.0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0.76		\$0.47		\$1.11		\$1.03	

請參閱後附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品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578,180	\$176,769	\$7,023	\$0	\$209,683	\$(76)	\$971,579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968	-	(20,968)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76	(76)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88,639)	-	(188,639)
103 年前三季本期稅後淨利	-	-	-	-	60,002	-	60,0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030	5,030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415	-	-	-	-	-	415
民國 103 年 09 月 30 日 餘額	\$578,595	\$176,769	\$27,991	\$76	\$60,002	\$4,954	\$848,387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餘額	\$578,595	\$176,769	\$27,991	\$76	\$102,717	\$5,444	\$891,592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244	-	(10,244)	-	-
特別盈餘公積轉累積盈餘	-	-	-	(76)	76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2,549)	-	(92,549)
104 年前三季本期稅後淨利	-	-	-	-	64,958	-	64,9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3,213)	(13,213)
民國 104 年 09 月 30 日 餘額	\$578,595	\$176,769	\$38,235	\$0	\$64,958	\$(7,769)	\$850,788

請參閱後附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品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年前三季	103年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失)	\$78,263	\$72,586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78,263	72,58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1,215	43,027
攤銷費用	1,396	1,130
利息費用	1,829	2,007
利息收入	(346)	(16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5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8)	2,333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43,034)	75,845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858	(14,874)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655	3,259
存貨(增加)減少	94,408	(52,765)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12,940)	(7,45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606)	3,31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84)	(10,397)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51)	(138)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8,076	(1,387)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27)	(39,71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3,290)	(1,04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35	(895)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120)	(68)
收取之利息	346	161
支付利息	(2,017)	(1,882)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0,329)	(37,4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5,829	36,02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337)	(7,78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15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27)	(73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12	52
取得無形資產	(871)	(1,215)
預付設備款增加	(34,160)	(48,51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2,483)	(54,04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400,000	56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480,000)	(37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1,543)	(11,441)
發放現金股利	(92,550)	(188,638)
員工執行認股權	-	41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4,093)	(9,66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0,747)	(27,68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8,894	92,2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8,147	\$64,566

請參閱後附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品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特別註明者外，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品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83年2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業務為研發、生產製造及銷售記憶體模組及相關應用產品。主要商品為隨身碟、讀卡機、快閃記憶卡等消費性電子產品。本公司無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別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04年11月11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民國104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適用上述2013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2013年IFRSs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別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別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編製基礎

- 1.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外，本個別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
-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別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 1.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且本個別財務報表係以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2.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個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七)應收款項及票據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金融資產減損

1.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1.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 4.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50年外，其餘資產為2~6年。

(十二)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5年攤銷。

(十三)租賃

- 1.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 (2)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 (3)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 2.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 1.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2.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

(十五)借款

- 1.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 2.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個別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之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其他權益。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 1.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2.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報導期間結束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廿一)所得稅

-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4.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5.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計算，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廿二)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廿三)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廿四)收入認列

- 1.本公司製造並銷售記憶體模組及相關應用商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及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數量折扣係以每年之預期購買量為基礎評估。

(廿五)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別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3.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4.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5.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6.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288	\$435	\$41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47,859	218,459	64,154
合計	\$148,147	\$218,894	\$64,566

- 1.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2.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唐佑開發科技公司	\$20,992	\$20,992	\$20,9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769)	5,444	4,954
合計	\$13,223	\$26,436	\$25,946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及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民國104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8,208)仟元、6,256仟元、(13,213)仟元及5,030仟元。

(三)應收帳款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194,669	\$151,626	\$246,044
減：備抵呆帳	(1,532)	(1,522)	(1,722)
	\$193,137	\$150,104	\$244,322

1.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30天內	\$40,251	\$22,566	\$21,430
31-90天	2,549	331	984
91-180天	-	141	-
181天以上	1,009	1,263	1,264
	\$43,809	\$24,301	\$23,678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群組1	\$107,519	\$106,227	\$208,794
群組2	40,207	16,465	7,910
群組3	3,134	4,633	5,662
	<u>\$150,860</u>	<u>\$127,325</u>	<u>\$222,366</u>

群組1：付款條件為貨到60天內付款之客戶。

群組2：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內付款之客戶。

群組3：付款條件為超過60天付款之客戶。

3.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	\$1,522	\$1,732
本期回升減損負債準備	-	(10)
本期提列減損負債準備	10	-
9月30日	<u>\$1,532</u>	<u>\$1,722</u>

4.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存貨

	104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71,344	\$4,165	\$67,179
物料	14,235	814	13,421
在製品	13,060	1,458	11,602
半成品	2,562	95	2,467
製成品	32,468	3,435	29,033
商品	5,742	799	4,943
合計	<u>\$139,411</u>	<u>\$10,766</u>	<u>\$128,645</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123,124	\$4,722	\$118,402
物料	15,051	343	14,708
在製品	9,507	688	8,819
半成品	818	117	701
製成品	68,448	2,537	65,911
商品	14,966	454	14,512
合計	\$231,914	\$8,861	\$223,053

	103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234,699	\$6,802	\$227,897
物料	12,654	357	12,297
在製品	43,529	2,284	41,245
半成品	1,642	224	1,418
製成品	53,697	1,921	51,776
商品	13,812	272	13,540
合計	\$360,033	\$11,860	\$348,173

本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508,564仟元、815,696仟元、1,359,529仟元及2,160,934仟元，其中民國104年及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668仟元、7,274仟元、1,904仟元及7,946仟元。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u>104年1月1日</u>								
成本	\$135,418	\$148,155	\$247,165	\$7,269	\$6,080	\$29,371	\$573,45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4,868)	(128,536)	(3,677)	(2,409)	(9,801)	(169,291)	
	<u>\$135,418</u>	<u>\$123,287</u>	<u>\$118,629</u>	<u>\$3,592</u>	<u>\$3,671</u>	<u>\$19,570</u>	<u>\$404,167</u>	
<u>104年</u>								
1月1日	\$135,418	\$123,287	\$118,629	\$3,592	\$3,671	\$19,570	\$404,167	
增添	-	550	12,498	554	2,642	1,093	17,337	
重分類	-	-	1,373	-	-	-	1,373	
折舊費用	-	(2,243)	(30,414)	(877)	(1,316)	(6,365)	(41,215)	
9月30日	<u>\$135,418</u>	<u>\$121,594</u>	<u>\$102,086</u>	<u>\$3,269</u>	<u>\$4,997</u>	<u>\$14,298</u>	<u>\$381,662</u>	
<u>104年9月30日</u>								
成本	\$135,418	\$148,705	\$215,736	\$7,823	\$8,337	\$28,533	\$544,55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7,111)	(113,650)	(4,554)	(3,340)	(14,235)	(162,890)	
	<u>\$135,418</u>	<u>\$121,594</u>	<u>\$102,086</u>	<u>\$3,269</u>	<u>\$4,997</u>	<u>\$14,298</u>	<u>\$381,662</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u>103年1月1日</u>								
成本	\$135,418	\$144,066	\$246,049	\$6,740	\$5,870	\$17,508	\$-	\$555,65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1,976)	(119,087)	(2,614)	(1,844)	(4,808)	-	(150,329)
	<u>\$135,418</u>	<u>\$122,090</u>	<u>\$126,962</u>	<u>\$4,126</u>	<u>\$4,026</u>	<u>\$12,700</u>	<u>-</u>	<u>\$405,322</u>
<u>103年</u>								
1月1日	\$135,418	\$122,090	\$126,962	\$4,126	\$4,026	\$12,700	\$-	\$405,322
增添	-	-	1,957	12	742	2,484	2,590	7,785
重分類	-	-	38,295	616	122	8,113	-	47,146
處分及報廢	-	-	(4,702)	-	-	-	-	(4,702)
折舊費用	-	(2,162)	(34,313)	(873)	(1,167)	(4,512)	-	(43,027)
9月30日	<u>\$135,418</u>	<u>\$119,928</u>	<u>\$128,199</u>	<u>\$3,881</u>	<u>\$3,723</u>	<u>\$18,785</u>	<u>\$2,590</u>	<u>\$412,524</u>
<u>103年9月30日</u>								
成本	\$135,418	\$144,066	\$279,025	\$7,269	\$5,770	\$26,954	\$2,590	\$601,09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4,138)	(150,826)	(3,388)	(2,047)	(8,169)	-	(188,568)
	<u>\$135,418</u>	<u>\$119,928</u>	<u>\$128,199</u>	<u>\$3,881</u>	<u>\$3,723</u>	<u>\$18,785</u>	<u>\$2,590</u>	<u>\$412,524</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六)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104年	103年
<u>1月1日</u>		
成本	\$7,981	\$6,370
累計攤銷及減損	(3,393)	(1,823)
	<u>\$4,588</u>	<u>\$4,547</u>
<u>當期變動</u>		
1月1日	\$4,588	\$4,547
增添	871	1,215
重分類	-	234
攤銷費用	(1,396)	(1,130)
9月30日	<u>\$4,063</u>	<u>\$4,866</u>
<u>9月30日</u>		
成本	\$8,364	\$7,820
累計攤銷及減損	(4,301)	(2,954)
	<u>\$4,063</u>	<u>\$4,866</u>

(七)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4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20,000	1.340%
	<u>\$20,000</u>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100,000	1.270%
	<u>\$100,000</u>	

借款性質	103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80,000	1.350%
華南銀行擔保借款	30,000	1.350%
合作金庫擔保借款	40,000	1.350%
第一銀行擔保借款	20,000	1.400%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60,000	1.350%
	<u>\$230,000</u>	

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八)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年9月30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擔保借款	自100年4月27日至105年4月27日，並按月支付本息	1.350%	土地及辦公室建築物	\$6,004
土地銀行銀行擔保借款	自94年3月7日至114年3月7日，並按月付息，另自97年3月7日開始按204個月分期償還本金	2.540%	土地及廠房	49,298
				<u>55,302</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1,194)</u>
				<u>\$44,108</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擔保借款	自100年4月27日至105年4月27日，並按月支付本息	1.350%	土地及辦公室建築物	\$13,654
土地銀行銀行擔保借款	自94年3月7日至114年3月7日，並按月付息，另自97年3月7日開始按204個月分期償還本金	2.540%	土地及廠房	53,191
				<u>66,845</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2,596)</u>
				<u>\$54,249</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9月30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擔保 借款	自100年4月27日至105年4 月27日，並按月支付本息	1.350%	土地及辦公 室建築物	\$16,188
土地銀行銀行擔保 借款	自94年3月7日至114年3月7 日，並按月付息，另自97 年3月7日開始按204個月分 期償還本金	2.540%	土地及廠房	54,488
				70,67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3,970)
				\$56,706

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九)退休金

- 1.(1)本公司「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截至民國104及103年9月30日止提存金融機構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10,438仟元及9,752仟元。
- (2)民國104年及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3仟元、41仟元、209仟元及163仟元。
- (3)本公司於民國104年9月30日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28仟元。
-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民國104年及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退休金費用總額分別為2,132仟元、2,137仟元、6,303仟元及6,288仟元。

(十) 股份基礎給付

1.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97年4月10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憑證4,409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1仟股之普通股。認股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認股權憑證發行後，如遇有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依特定公式計算後，得調整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可認股股數及每股認股價格，惟調整後之認股價格不得低於面額。並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股利率	2.6%
預期價格波動率	24.54%
無風險利率	4.4%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2. 民國103年1月至9月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41	\$10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41)	10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	1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權	-	-
本期給與之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1.72	-

3. 本公司截至民國103年9月30日止流通在外及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已到期並全數轉換。

(十一)股本

- 1.截至民國104年9月30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為578,595仟元，流通在外股數為57,859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2.本公司於民國101年6月26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之發行計劃，並以同年7月10日為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11,8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

(十二)資本公積

- 1.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每年撥充資本公積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 2.民國104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資本公積變動情形如下：

104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176,769	\$-	\$176,769
員工執行認股權	-	-	-
9月30日	\$176,769	\$-	\$176,769

103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176,739	\$30	\$176,769
員工執行認股權	30	(30)	-
9月30日	\$176,769	\$-	\$176,769

(十三)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股東會議決議之方法，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2.特別盈餘公積

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台財證(一)字第10016號函規定，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等)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始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1)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年度盈餘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 1)提繳稅款；
-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 4)如尚有盈餘，提撥：
 - a.董監酬勞1%~2%，
 - b.員工紅利3%~15%；
- 5)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至少為當年度所分配股利之20%。上述盈餘分配案應於翌年召開股東會時予以決議承認。

(2)本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17日及民國103年6月19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之盈餘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盈餘分配	\$92,549	\$1.5996	\$188,639	\$3.2626

(3)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十四)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年	103年
1月1日	\$5,444	\$(7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3,213)	5,030
9月30日	\$(7,769)	\$4,954

(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7,176	\$8,778	\$21,397	\$12,3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	(96)	-	(552)
其他損失	(118)	(16)	(126)	(114)
合計	\$27,058	\$8,666	\$21,271	\$11,714

(十六)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員工福利費用	\$64,054	\$62,047	\$188,145	\$190,294
折舊及攤銷費用	14,518	15,893	42,611	44,157
水電瓦斯費	6,289	6,744	14,986	16,521
消耗品	8,601	9,562	24,932	24,531
其他費用	23,000	14,685	50,978	43,898
	\$116,462	\$108,931	\$321,652	\$319,401

(十七)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薪資費用	\$54,168	\$51,350	\$157,447	\$158,631
勞健保費用	5,459	6,026	17,344	17,968
退休金費用	2,195	2,178	6,512	6,451
其他用人費用	2,232	2,493	6,842	7,244
	\$64,054	\$62,047	\$188,145	\$190,294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3%~15%，董事監察人酬勞1%~2%。

惟依民國104年5月20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尚未於本次財務報告公告前依據修正後公司法規定修訂章程，故暫依舊章程規定辦理。

2.本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2,513、\$1,986、\$4,676及\$4,329；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71、\$373、\$877及\$812，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其中民國104年及103年係以截至當期止(以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3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8,732	\$5,620	\$13,558	\$13,29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	-	125
當期所得稅總額	\$8,732	\$5,620	\$13,558	\$13,42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13	(335)	(253)	(839)
遞延所得稅總額	413	(335)	(253)	(839)
所得稅費用	\$9,145	\$5,285	\$13,305	\$12,584

2.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1年度。

3.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87年度以後	\$64,958	\$102,717	\$60,002

4.股東可扣抵稅額

(1)股東可扣抵稅額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本公司	\$812	\$12,479	\$9

(2)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3年度(實際)	102年度(實際)
本公司	20.48%	11.94%

依台財稅字第10204562810號規定，首次採用IFRSs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十九)每股盈餘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盈餘 稅後
本期(損)益	\$44,654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44,654	57,859	\$0.7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614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44,654	\$58,473	\$0.76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加權平均流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通在外股數 (仟股)	稅 後
本期(損)益	\$27,583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27,583	57,832	\$0.4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員工紅利	-	35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27,583	58,188	\$0.47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加權平均流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通在外股數 (仟股)	稅 後
本期(損)益	\$64,958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64,958	57,859	\$1.1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762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64,958	58,621	\$1.11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
		(仟股)	稅後
本期(損)益	\$60,002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60,002	57,832	\$1.0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20	
員工紅利	-	44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60,002	58,300	\$1.03

1.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分紅若有可能採發放股票者，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2. 有關增資及轉換普通股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一)「股本」之說明。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商品之銷售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關聯企業	\$95,990	\$91,953	\$281,496	\$239,314

上開銷貨係按一般銷售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

2. 商品之購買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關聯企業	\$64	\$269	\$64	\$35,763

上開進貨係按一般銷售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

3. 銷售商品之期末餘額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聯企業	\$31,023	\$32,881	\$32,040

4. 購買商品之期末餘額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聯企業	\$-	\$658	\$-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3,339	\$4,609	\$8,451	\$11,177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受限制資產－定期存款	\$8,362	\$8,212	\$8,192	短期借款及海關進口貨物擔保
受限制資產－備償存款專戶	52,304	52,113	48,272	短期借款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35,418	135,418	135,418	長期借款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121,594	123,287	119,928	長期借款擔保
	\$317,678	\$319,030	\$311,81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

(二)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04年9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8,147	\$148,1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13,223	13,223
應收票據	8	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24,160	224,160
其他應收款	5,083	5,083
其他金融資產	62,998	62,998
合計	\$453,619	\$453,619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8,894	\$218,8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26,436	26,43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82,985	182,985
其他應收款	7,738	7,738
其他金融資產	62,541	62,541
合計	\$498,594	\$498,594

103年9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4,566	\$64,5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25,946	25,94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76,362	276,362
其他應收款	9,418	9,418
其他金融資產	58,692	58,692
合計	\$434,984	\$434,984

104年9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0,000	\$20,000
應付票據	2,627	2,62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1,913	41,913
其他應付款	56,597	56,59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55,302	55,302
合計	\$176,439	\$176,439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0,000	\$100,000
應付票據	3,278	3,278
應付帳款	13,836	13,836
其他應付款	57,713	57,713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66,845	66,845
合計	\$241,672	\$241,672

	103年9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30,000	\$230,000
應付票據	2,655	2,655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2,995	22,995
其他應付款	51,867	51,86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70,676	70,676
其他金融負債	45	45
合計	\$378,238	\$378,238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元為計價單位，其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其部位及收付期間大約相當，故可大致相互抵銷。故整體而言，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匯率市場風險。

b.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 年 9 月 30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326	32.87	\$339,416	4.855%	\$16,479	\$-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463	31.65	\$331,154	4.986%	\$16,511	\$-

103 年 9 月 30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9,735	30.42	\$296,317	1.840%	\$5,452	\$-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別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公司之政策係採用固定利率。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本公司按固定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2)信用風險

- a.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別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應收帳款之說明。
- d.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三)應收帳款之說明。
- e.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別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9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20,000	\$-	\$-	\$-
應付票據	2,627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1,913	-	-	-
其他應付款	56,597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1,194	5,190	15,570	23,348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年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100,000	\$-	\$-	\$-
應付票據	3,278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836	-	-	-
其他應付款	57,713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 期內到期)	12,596	11,439	15,570	27,240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03年9月30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年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230,000	\$-	\$-	\$-
應付票據	2,655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2,995	-	-	-
其他應付款	51,867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 期內到期)	13,970	12,598	15,570	28,538

c.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估計

1.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9月30日、103年12月31日及103年9月30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u>104年9月30日</u>	<u>第三等級</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13,223

<u>103年12月31日</u>	<u>第三等級</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26,436

<u>103年9月30日</u>	<u>第三等級</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25,946

- 2.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 4.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 5.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 6.下表列示於民國104年9月30日、103年12月31日及103年9月30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權益證券	
	104年	103年
1月1日	\$26,436	\$20,91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13,213	5,030
9月30日	\$13,223	\$25,94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份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註4)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品安科技	唐佑開發科技(股)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1,150	\$20,992	14.52%	\$13,223	無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二·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Kingston Digital International LTD	品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董事之子公司	銷貨	\$281,496	18.93%	按一般付款條件	按一般銷售條件(市場行情價格)	相同	\$31,023	13.84%	無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係以單一部門衡量部門績效及資源分配，故無營運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